

2020 年度

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020 年泰宁县农业农村局单位预算经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我单位 2020 年部门预算说明如下：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农业农村局的主要职责是：为“三农”服务，具体职责内容如下：

（一）统筹研究起草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决策。组织起草我县“三农”工作政策措施，参与拟订各项涉农政策措施。组织农业综合执法工作。承担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三）组织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承担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扶贫开发规划、政策。按分工组织、协调实施有关扶贫开发的工程 and 项目。协调开展山海协作、社会扶贫工作。负责有关扶贫的交流与合作。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负责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管理和服 务。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 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 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 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 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七）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 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 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贯彻执行有关农产品质量安 全国家标准，参与制订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 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 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 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 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

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不含森林动植物）。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贯彻执行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饲料及其添加剂国家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参与相关地方标准制定。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官方兽医、执业兽医、乡村兽医管理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畜禽及水生动植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县动植物（不含森林植物、花卉、野生动物）境内的防疫、检疫工作，依法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按分工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按规定承担农业系统安全生产相关职责。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

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制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并按规定管理中等农业教育，指导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承办农业涉外、涉港澳台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农业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泰台农业合作的有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研究拟订农业利用外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农业农村部门包括 6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5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农业农村局行政机关	财政核拨	10	9
泰宁县农业综合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财政核拨	5	2
泰宁县扶贫工作站	财政核拨	5	3
泰宁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财政核拨	7	6

泰宁县农业执法大队	财政核拨	5	3
泰宁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30	27
泰宁县植保植检站	财政核拨	2	1
泰宁县农田建设与土壤肥料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5	4
泰宁县经营服务站	财政核拨	4	3
泰宁县农业科学研究所	财政核拨	2	2
泰宁县畜牧站	财政核拨	2	2
泰宁县水产技术推广站	财政核拨	3	3
泰宁县动物疫病与预防控制中心	财政核拨	6	4
泰宁县种子站	财政核拨	2	1
泰宁县动物卫生监督所	财政核拨	15	14
中国渔政泰宁县大队	财政核拨	4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泰宁县农业农村部门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践行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建设特色现代农业，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加大脱贫攻坚力度，确保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力争全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增长 4%，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扎稳定根粮食生产。重点是保面积、提品质、增产，保面积上，对标粮食安全责任制，制定全年粮食生产指导性计划，层层分解落实到乡到村，通过加大政策引导力度、扶持发展规模经营，稳定粮食播种面积，确保全县 15.12 万亩任务完成。提品质上，优化粮食品种品质结构，以发展优质稻为抓手，推广超级稻、再生稻、优质稻等高产高效栽培新技术，提高种粮综合效益。增产能上，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完成省上下达的年度计划任务，推进水稻生产功能区建设实施好粮食产能区增产模式关与推广项目、水稻绿色高质高效创建项目等重点项目，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全力抓好春耕备耕工作，开展为期三个月的“质量兴农促春耕”行动。

（二）打好人居环境整治硬仗。继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联合河长办、泰宁生态环境局、住建局、爱卫办、交通局和文明办等部门组成联合督查组扎实推进“一革命五行动”，探索建立开展县处级领导督查挂包村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示范机制，以点带面，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通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联合督查及“五个一”，督促乡镇加大整治力度，扩大整治面积，加速整治进度。

（三）聚力打赢脱贫攻坚战。深入实施《关于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十条意见》，持续打好旅游扶贫、产业扶贫、政策帮扶、就业扶贫、教育扶贫、健康扶贫、住房安全保障等七大战役和山海协作对口帮扶、贫困村提升、交通扶贫、水利扶贫、电力与信息网络扶贫、贫困地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生态扶贫、科技和人才扶贫、

综合保障性扶贫、扶贫扶志自立脱贫等十大行动。持续做好全县在库建档立卡贫困户、32 个贫困村和贫困县稳定脱贫工作，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效，防止返贫。深化“贫困村经营组织再造”“创新社会扶贫新机制”等 2 个课题研究，进一步总结提升泰宁扶贫经验做法。

（四）全力推进农旅融合发展。加快推进农业“接二连三”发展，做好“旅游+农业”文章，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下一步我局将以我县油茶产业为基础，加大开发山茶油开发提取，开发油茶相关旅游产品，建设集油茶展览、体验餐厅、研学、加工、休闲、体验、娱乐为一体的油茶文化公园，加快我县油茶产业与旅游相结合；以“闽北稻花鱼”入选为福建十大渔业品牌为契机，在朱口、上青、新桥等乡镇大力倡导稻（莲）田生态综合种养，推动农旅融合；结合泰宁旅游业，建设体验互动性为一体农旅融合的生态观光茶园，提升发展特色茶文化民宿、茶文化庄园；做好食药菌保健食品精深加工及产品研发工程，新建加工车间、GMP 标准车间及存储仓库等；购置灵芝破壁机、压片机、动态提取罐等先进设备，建成年产 110 吨食药菌保健食品生产线 2 条以上，打造旅游康养观光工厂。

（五）做好品牌宣传工作。用好“寻找泰味”品牌，加大培育力度，在完成厦门开设“寻找泰味”农产品旗舰店的基础上，加快资源整合，推动集产品展示、销售、电商“孵化”功能一体化；继续做好大金湖“晏清”牌有机鱼品牌宣传推介工作，积极参与知名博览会、贸易洽谈会等品牌展出，加大省级驰、著名商标建设力度；加大宣传新注册“泰禾”

乌鸡品牌商标并加强与福州的“乌状元”品牌经销商开展优质鸡和鸡蛋的代销协作，实行网上网下定单销售，带动优质品牌鸡和品牌鸡蛋销售。

（六）深化农村改革。一是按期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进一步强化组织推动，强化工作力度，强化攻坚举措，加快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完成组建股份合作社、出具股权证书、建立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多形式发展集体经济，探索集体资产股份权能的实现形式，确保保质保量如期完成改革任务。二是扎实做好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收尾工作。全面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证颁证扫尾、“一户一档”数字化档案、数据库修正等工作，建立市级信息矛盾纠纷调处，积极探索放活土地经营权的有效途径，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

（七）持续做好招商引资工作。突出重点，明确方向，继续抓紧抓实抓好扩大招商渠道，积极谋划项目，跟踪已对接渔悦水榭民宿项目、蛋鸡规模化养殖场建设及畜禽建设及冷链加工建设项目，争取早日实现项目落地、投产，加快我县招商引资工作进度。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24.71	一、基本支出	1333.27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1101.39
三、财政专户拨款	0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	18.25
四、单位其他收入	85.56	公用支出	213.63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二、项目支出	377
收入合计	1710.27	支出合计	1710.2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003791362	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1710.27	1624.71	0	0	0	85.56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 称	合计	人员 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 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单位结 余结转 资金	单位其它 收入
003791 362	泰宁县农 业农村局	21301 04	事业运行 (农业)	1710.27	1101 .39	18.25	213.63	377	1710.27	1624.71	0	0	0	85.56

备注：1. 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 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10.27	一、基本支出	1333.27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1101.39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25
		公用支出	213.63
		二、项目支出	377
收入合计	1710.27	支出合计	1710.2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104	事业运行（农业）	1710.27	1333.27	377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0	0

备注：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1333.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1.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1333.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1.39
30101	基本工资	375.27
30102	津贴补贴	31.11
30103	奖金	3.7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7.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2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2.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63
30201	办公费	7.90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20
30206	电费	3.70
30207	邮电费	6.5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1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3.80
30216	培训费	1.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39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5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4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77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3.2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9.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24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4.24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泰宁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收入预算为1710.27万元，比上年增加95.76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业务费开支及专项开支。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24.71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85.56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710.27万元，比上年增加95.7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101.3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8.25万元，公用支出213.63万元，项目支出37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10.27万元，比上年增加95.76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业务费开支及专项开支，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人员支出1101.39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补贴、事业人员绩效工资等支出。

(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8.25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费用、遗属生活补助等支出。

(三) 公用支出213.63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公务招待费、公务车辆运行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等支出。

(四) 项目支出377万元。主要用于各个项目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33.2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01.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13.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因公出国（境）经费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19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5%，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节约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4.24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4.24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4.93%，主要原因是：租用公务车辆，本单位公车运行费减少。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预算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泰宁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共设置 4 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部门业务费、“乡村振兴”扶贫专项（泰宁县乡村振兴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县级配套项目、动物疫情防控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61.24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预算安排农办业务费等 15 万元（含阳光工程、扶贫办工作经费），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10 万元。农业局“155”业务费、农产品安检等业务费 5.3 万元，畜牧水产养殖业疫病防控、非洲猪瘟防疫等业务费 13 万元，监督执法、农产品质量监测、动物产地承包调解经费 3 万元，预防意外灾害购买种子储备资金 3 万元，扶贫开发责任制工作经费 3 万元，解决原种子仓库租赁金 4.5 万元，农产品质量协管员补助 10 万元，农技员和动物防疫员工资 33.6 万元，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10 万元。我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办法》的要求，对项目实施进行全过程监管，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同时，为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我们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使用规范，相关资料齐全，无挪用、挤占、截留等现象。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资金拨付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目标 2：本级安排资金(万元)	111.24
		目标 3：支出的相关性	符合相关规定
	产出	目标 1：农产品品质培训覆盖乡镇数	9 个
		目标 2：农技员和动物防疫员工资发放到位度	100%
	效益	目标 1：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 2：扶贫工作顺利开展	扶贫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3：公众满意度	95%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扶贫专项（泰宁县乡村振兴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概况	项目起止年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预算安排资金为 100 万元,以建设美丽宜居乡村为导向,以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和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加快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突出短板,实施农村“厕所革命”、农村垃圾治理行动、农村污水治理行动、农房整治行动、村容村貌提升行动、“四好农村路”等“一革命五行动”,加强村庄规划管理,完善建设和管护机制。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 资金拨付时间	根据对申报的项目进行审查、核实,及时拨付奖补资金
		目标 2: 本级安排资金(万元)	100
	产出	目标 1: 涉及乡镇数量(个)	9
		目标 2: 目标完成质量情况	优秀
	效益	目标 1: 资金使用过程中重大违规违纪案件个数数	0
		目标 2: 无害化厕所普及率	95%
		目标 3: “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基本实现
		目标 4: 农村生活垃圾常态化治理和“厕所革命”整村推进长效管护机制	基本完成
		目标 5: 受访村民和干部满意调查度	95%

备注: 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县级配套资金
--------	----------------

概况	项目起止年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预算安排资金为 10 万元，我局高度重视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工作，对工作进行详细安排、部署，生猪养殖场一旦出现病死生猪，由养殖户第一时间向所在地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监管人员报告，监管人员到场进行照相、取证、记录，监督养殖户作无害化处理，每月未定时向县局上报月统计报表，县局审核后上报县财政局。审核后报市农业局、财政局，后由市农业局，审核后报省农业厅、财政厅。确保全县生猪无害化处理工作顺利进行，杜绝病死猪流入市场，重大动物疫情得到有效防控。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资金拨付时间	2020 年 9 月 1 日前
		目标 2：本级安排资金（万元）	10
	产出	目标 1：涉及乡镇数（个）	9
		目标 2：到位补助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	目标 1：完成发放情况	100%
		目标 2：是否降低病死猪流向“餐桌”的风险，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吃上“放心肉”的要求	是
		目标 3：是否阻断因病死猪造成的病原传播与生态环境污染，不发生大规模抛弃病死猪事件	是
		目标 4：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动物疫情防控经费
--------	----------

概况	项目起止年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预算安排资金为 40 万元，全县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得到有效控制，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应免密度达到 100%，免疫抗体合格率达到农业部及省市标准，非洲猪瘟病原监测覆盖面达 100%，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各项措施得到全面落实，确保我县 2020 年度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不扩散、不蔓延。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资金拨付时间	及时拨付防控经费
		目标 2：本级安排资金（万元）	40
	产出	目标 1：涉及乡镇数	9
		目标 2：目标完成质量情况	优秀
	效益	目标 1：项目实施后对畜牧业生产的发展满意度	90%
		目标 2：项目实施后对生态环境发展的满意度	85%
		目标 3：项目实施后对畜牧业生产的发展的积极性	90%
		目标 4：满意度调查	9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泰宁县农业农村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45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2.7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行政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泰宁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泰宁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及其他费用。